



总干事一职

法律顾问的说明

1. 本报告提供了关于将在卫生大会上选举任命总干事的信息。其中尤其涉及以下方面：

(a) 选举的法律基础；

(b) 总干事的任命；

(c) 选举操作程序：

(i) 执行委员会第 140 届会议关于在卫生大会上提高纸质投票效率的建议；

(ii) 无记名投票操作程序。

2. 卫生大会将在三项临时议程项目下审议该事项：4.1，选举操作程序；4.2，总干事的任命；以及 4.3，总干事的合同。预计将在 201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审议项目 4.1，在 2017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审议项目 4.2 和 4.3。本文件涉及项目 4.1 和 4.2；文件 A70/5 涉及项目 4.3。

A. 选举的法律基础

3. 《世界卫生组织组织法》第三十一条（附件 1）规定，总干事经执行委员会之推选，由卫生大会任命之，其任命条例由卫生大会决定之。

4. 执委会第 140 届会议通过了 EB140.R3 号决议（2017 年）（附件 2），其中根据《组织法》第三十一条，提名 Tedros Adhanom Ghebreyesus 博士、David Nabarro 博士和 Sania Nishtar 博士担任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职务，并将此提名提交第七十届世界卫生大会。

5. 卫生大会将根据其《议事规则》，尤其是第七十条之二和第一〇六至一一〇条（附件3），审议临时议程项目4。

B. 总干事的任命

候选人的口头陈述

6. 执委会提名的候选人将于2017年5月23日（星期二）上午在午餐之前向卫生大会致辞。每个人的口头陈述将限定为15分钟，发言的顺序将通过抽签决定，不安排问答，口头陈述将以世卫组织所有正式语言在世卫组织网站上网播¹。

秘密会议

7. 2017年5月23日（星期二）下午在午餐后继续召开会议时，卫生大会将对执委会的提名进行审议。将举行秘密会议²。据此，参会将仅限于会员国代表团以及准会员代表和联合国与秘书处代表³。原则上，为使会议平静进行，候选人即使是国家代表团的成员，也不应出席这些会议⁴。

无记名投票

8. 卫生大会将经无记名票选决定总干事的任命⁵。无记名投票操作程序载于下文第31-46段。

投票资格

9. 每个会员国有权投票，除非卫生大会已停止其选举特权⁶。每个有资格投票的会员国有一票表决权⁷。

¹ WHA69.18号决议（2017年）。

²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一〇八条。

³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

⁴ 《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选举行为守则》B.III.1节。

⁵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一〇八条第一款。

⁶ 《世界卫生组织组织法》第七条和WHA41.7号决议（1988年）。

⁷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六十九条。

10. 在代表团内，首席代表有权代表其代表团投票。他或她可以指派另一名代表以代表该代表团投票¹。可以指派一名副代表，但不可指派一名顾问投票。每个代表团的首席代表、各代表和副代表的胸卡将标有两条红杠，以方便识别能够被指派代表该代表团投票的人。因此，希望投票的会员国必须有代表出席卫生大会，并应尽可能在卫生大会开幕十五日前，将其代表，包括所有副代表、顾问及秘书等的名单通知总干事²。会员国代表的全权证书，应尽可能于卫生大会开幕一日前递交总干事³。

法定人数

11. 参加本届大会过半数的会员国即构成卫生大会全体会议行事，包括选举总干事所需的法定人数。

所需多数票

12. 总干事应以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的明确和明显多数票当选⁴。根据达到的选举阶段决定构成明确和明显多数票的票数。当执委会如同本次提名三人时，以下程序适用：

(a) 如果一名候选人在第一轮票选中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三分之二或三分之二以上多数票，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将被任命为总干事。如无一候选人获得所需的多数票，则排除得票最少的候选人。如果有两名候选人得票最少且得票数相等，应为他们单独举行一次票选，排除得票最少的候选人。

(b) 如果一名候选人在随后票选中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三分之二或三分之二以上多数票，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将被任命为总干事。

(c) 如无一候选人获得(b)项所规定的多数票，在随后票选中获得世界卫生组织会员国多数票或多数以上票的候选人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将被任命为总干事。假如本组织的会员国数量保持在 194 个，则需要的多数票确定为 98 票⁵。

(d) 如无一候选人获得(c)项所规定的多数票，在随后票选中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多数票的候选人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将被任命为总干事。

¹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十九条第二款。

²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二(1)条。

³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二(2)条。

⁴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十条之二和第一〇八条。

⁵ 应当注意到，与前几次票选一样，失去表决权的会员国无权参加投票选举。但是，在计算本轮票选所需多数票时将计算在内。

13. 就(a)、(b)和(d)项而言，“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一词是指投有效的赞同票或否决票的会员国。弃权或投无效票的会员国应被认为未参加表决¹。

会员国的行为

14. 会员国应严格遵守《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及其它适用的决议和决定，尊重会议程序的公正性、合法性和尊严。因此，在进行任命的会场内外，均应避免从事可能被视为旨在影响结果的行为和行动²。

15. 会员国应尊重程序的保密性和投票的秘密性，尤其应避免在秘密会议期间利用电子设备传播或播放会议过程²。因此，将要求代表们在进行选举的秘密会议期间关闭所有移动电话及其它通讯设备。

16. 鉴于总干事提名和任命投票的秘密性质，会员国应避免事先公布其对某一候选人投赞成票的意向²。

审议决议草案

新总干事的任命

17. 一旦结束无记名投票，卫生大会就将审议关于任命新总干事的决议草案。根据以往卫生大会的做法，决议草案可如下：

第七十届世界卫生大会，

根据执行委员会的提名，

任命.....担任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

¹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六十九条。“投一张有效的赞成或反对票”在此理解为意指为一名候选人投一张有效票。

² 见 WHA66.18 号决议(2013 年),附件 1:《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选举行为守则》,B.III.2-4 节(http://apps.who.int/gb/ebwha/pdf_files/WHA66-REC1/A66_REC1-en.pdf?ua=1&ua=1#page=57, 2017 年 3 月 14 日访问)。

批准合同

18. 卫生大会还将批准规定聘任条件、薪金以及与总干事一职相关的其它津贴的合同¹。在这一过程中，卫生大会将审议执委会提交的合同草案和决议草案²。关于批准总干事合同草案的更多信息，请见文件 A70/5。

宣布新任总干事，宣誓就职以及签署合同

19. 卫生大会的决定将尽早在一次公开会议上宣布³。该会议可能会在进行无记名投票和批准合同的秘密会议结束之后立刻召开。

20. 将宣读任命总干事的决议，随后将请总干事宣誓就职⁴。

21. 还将宣读关于合同的决议，合同将由当选总干事与代表本组织的卫生大会主席签署⁵。

任期

22. 当选总干事将于 2017 年 7 月 1 日就职，任期为五年⁶。

C. 选举操作程序

23. 在临时议程项目 4.1 之下，将请卫生大会审议执行委员会关于选举操作的建议并考虑通过执委会提出的决议以便使这些建议生效。还将请卫生大会审议和决定无记名投票的操作程序。

¹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一〇七条。

² EB140.R4 号决议（2017 年）。

³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

⁴ 根据《人事条例》和《职员细则》，所有职员都应当作出如下宣誓或声明：“我庄严宣誓（保证、确证、允诺）竭尽忠诚、审慎和自觉地执行委诸于我作为世界卫生组织国际文职人员的职责，在履行职责及调整我的操守时，我将以世界卫生组织的利益为唯一考虑，并不寻求或接受任何政府或本组织以外的其它机构对我工作的指示。”（《人事条例》第 1.10 条）。《人事条例》第 1.11 条规定，总干事的口头宣誓应在世界卫生大会公开会议上举行。

⁵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一〇条。

⁶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一〇六条。

(i) 执行委员会关于在卫生大会上提高纸质投票效率的建议

24. 执行委员会第140届会议建议第七十届世界卫生大会决定为总干事的任命使用纸质投票系统，实施附表中提出的建议以便在卫生大会上提高纸质投票的效率并作出必要的程序修订以便实施这些建议（附件4）。

附表. 关于在卫生大会上提高纸质投票效率的建议以及因此需要的程序修订¹

建议		是否需要修订《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或《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
(1)	<p>要求代表团同时在万国宫会议大厅六个就座区前分别设立的六个投票站投票。</p> <p>要求代表团按照在六个就座区就座的顺序进行投票。</p>	<p>是。</p> <p>《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要求按照会员国国名字母顺序依次唱名进行投票，抽签决定起始投票的会员国。唱名用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进行。</p>
(2)	<p>六个投票站各安排一名检票员和一名法律官员。法律官员向到达为他/她安排的投票站的每位代表分发一张选票，并在一张纸上记录向对应代表团分发了一张选票。</p>	<p>是。</p> <p>《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十八条规定，遇有投票表决需要时，大会主席应在出席代表团中任命<u>两名</u>检票员协助计算选票。</p> <p>《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提及票箱时，始终以<u>单数</u>表示。</p>
(3)	<p>有投票资格的每个会员国将选票投入票箱之后，在投票站安排的六名检票员把票箱搬到主席台上并放在三张桌子上。</p> <p>然后，每张桌子将有两名检票员打开桌上放置的两个票箱，计算选票并把结果记录在秘书处为此目的准备的一张纸上。</p>	<p>是。</p> <p>与上文(2)相同。</p>
(4)	<p>每张桌子的一名检票员把结果单送到第四张桌子，票选结果将在此处记录到有关的世卫组织表格中。</p>	<p>是。</p> <p>与上文(2)相同。</p>

¹ 见附件4中建议的修正案。

25. 根据以往经验，秘书处估计，按照传统程序，卫生大会一轮无记名票选需要卫生大会一次上午或下午会议的全部时间¹。该过程包括由秘书处向每个代表团分发选票，代表团按字母顺序逐个唱名进行投票，用单一的票箱收集选票并由两名检票员计算票数。

26. 执行委员会建议的方案（附表）旨在减少每轮票选所需的时间。这些建议涉及卫生大会上纸质投票最耗费时间的三个阶段（分发选票、收集选票和计算票数）。

27. 执委会建议，票选应当在会议大厅前部设立的六个投票站同时进行。将请代表团在他们就座区前的投票站投票。他们将在投票站获得选票，填写完毕并将选票投入选票站的票箱。将由六名检票员计算选票。

28. 根据秘书处开展的测试，实施这些建议可以把卫生大会一轮票选所需的时间减少到每轮约 80 分钟，因此可以有效地允许在同一个上午或下午会议上进行两轮票选。

29. 要实施执委会的建议，将需要对《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和《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作出少量调整。如表中所示，根据第一一九条，可以通过修订相关规则进行调整。执委会建议的修正案文本载于本报告附件 4。

(ii) 无记名投票的运作程序

30. 建议的无记名投票运作程序如下文所载。程序假定卫生大会决定采用上文第 23-29 段所载执委会建议的方案。

31. 预计将在 2017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下午进行无记名投票。根据以往的做法，卫生大会不妨在原则上决定举行连续会议，如果需要一轮以上的票选，在每轮票选之间不作停顿。

32. 会议开始之后，主席在法律顾问的协助下，将解释应遵循的程序细节。

33. 然后，主席将在出席的代表团中任命六名检票员协助开展程序。主席将请每位检票员站到会议大厅前部设立的六个投票站之一。还将为每个投票站指派一名法律官员。

¹ 见经 WHA18.22 号决议（1965 年）通过的《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

34. 在开始投票之前，主席将请检票员核实六个票箱内空无一物。然后，六个投票站将分别放置一个票箱。
35. 主席将要求秘书处向六个投票站分别分发所需数量的选票。
36. 候选人的姓名将按姓氏的英文字母顺序写在选票上。每人的姓名旁将有一方框，因此可以在会员国希望为其投票的候选人姓名旁的方框内画上記号。
37. 主席发出信号后，将开始进行投票并请各代表团在会议大厅前部的六个投票站之一进行投票。将请各代表团在他们就座区前的投票站投票。将请他们按照在就座区就座的顺序进行投票。
38. 将请每个代表团派出一人，从会议大厅第一排开始，进行投票。如果该人不是首席代表，他们应当是指定为有关会员国投票的另一名代表或者一名副代表。他们应当向有关投票站的法律官员出示自己的与会胸卡，后者将核实他们代表有权投票的会员国，而且他们有资格被指派代表有关会员国投票。将对这些情况进行记录，并为该代表团提供一张选票。
39. 将请获得选票的会员国代表在相关投票站桌子上设立的屏障后进行投票。投票的方式是，他们在希望为其投票的候选人姓名旁的方框内画上記号，例如“X”或“钩”（“√”）。希望弃权的会员国可以投空白票，或者注明“弃权”。
40. 为一个以上姓名画上記号的任何选票都将无效。标有识别标志的任何选票，例如投票人姓名，也将被宣布为无效¹。
41. 如果任何投票者出现笔误，就应当擦去或划掉错误的标记，使检票员能够清楚地看到选票已经过修改，并同样清楚地表明投票者希望为其投票的候选人。在投票期间，如果需要新的选票，请有关投票者向有关投票站的法律官员作出表示并要求获得新的选票。
42. 请会员国确保本国代表团在投票开始前已到达会议现场。如有必要，在会议现场但错过投票机会的代表团可以在主席宣布投票结束之前的任何时候到相关的投票站进行投票。

¹ 《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原则 11。

43. 有权投票并希望投票的每个会员国将选票投入票箱之后，主席将宣布投票结束。六名检票员将分别把各自投票站的票箱搬运到主席台上，将其放在三张桌子上。在每张桌子，两名检票员将打开桌上的两个票箱，计算选票的数量并核实数量与这两个票箱记录的投票者总人数相符，计算得票数并在秘书处为此目的准备的一张纸上记录结果。然后，每张桌子的一名检票员把结果单送到另一张桌子上，由一名检票员把三张结果单汇总成适当的投票记录单，以便获得整体结果。法律顾问将向主席提交整体结果单。

44. 主席将宣读每位候选人获得的选票数量，向卫生大会报告无记名投票的结果。主席将宣布哪位候选人（如有）获得了所需的多数票。然后，主席将要求秘书处销毁选票。

卫生大会的行动

45. 请卫生大会考虑通过执行委员会 EB140(2)号决定（2017 年）中建议的如下决定草案：

第七十届世界卫生大会，

审议了文件 A70/4 所载关于总干事一职的报告，决定：

- (1) 为总干事的任命使用纸质投票系统；
- (2) 实施文件 A70/4 所载附表中概述的建议；
- (3) 根据《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一九条，通过文件 A70/4 附件 4 所载的修正案。

46. 进一步请卫生大会在原则上决定举行连续会议，如果需要一轮以上的票选，在每轮票选之间不作停顿，并根据上文所述程序进行投票。

附件 1

《世界卫生组织组织法》第三十一条

总干事经执行委员会之推选，由卫生大会任命之，其任命条例由卫生大会决定之，总干事于执行委员会一般权力下，为本组织之技术与行政首长。

附件 2

EB140.R3 号决议（2017 年）

总干事一职的提名

执行委员会，

1. 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组织法》第三十一条，**提名**

Tedros Adhanom Ghebreyesus 博士

David Nabarro 博士

Sania Nishtar 博士

担任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职务；

2. 将此提名**提交**第七十届世界卫生大会。

附件 3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十条之二和第一〇六至一一〇条

第七十条之二

根据议事规则第一〇八条规定,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应以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的明确和明显多数票当选。

第一〇六条

依照组织法第三十一条,卫生大会根据执委会的提名,并参照第一〇七至一一〇条决定的任用条件,任命总干事。总干事的任期为五年,他或她只有资格连任一次。

第一〇七条

当总干事职位空缺、或已获知其职位即将空缺时,执委会应于下次会议上作出提名并送交下届卫生大会,同时提交一份明确任命条件、薪金及职位津贴的聘任书草案。

第一〇八条

卫生大会应举行秘密会议审议执委会的提名,并经无记名票选决定。

1. 如果执委会提名三名候选人,应适用下述程序:

(1) 如果一名候选人在第一轮票选中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三分之二或三分之二以上多数票,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应被任命为总干事。如无一候选人获得所需多数票,则排除得票最少的候选人。如果有两名候选人得票最少且得票数相等,应为他们单独举行一次票选,排除得票最少的候选人。

(2) 如果一名候选人在随后票选中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三分之二或三分之二以上多数票,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应被任命为总干事。

(3) 如无一候选人获得第(2)项所规定的多数票,在随后票选中获得世界卫生组织会员国多数票或多数以上票的候选人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应被任命为总干事。

(4) 如无一候选人获得第(3)项所规定的多数票，在随后票选中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多数票或多数以上票的候选人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应被任命为总干事。

2. 如果执委会提名两名人选，应适用以下程序：

(1) 如果一名候选人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三分之二或三分之二以上多数票，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应被任命为总干事。

(2) 如无一候选人获得第(1)项所规定的多数票，在随后票选中获得世界卫生组织会员国多数票或多数以上票的候选人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应被任命为总干事。

(3) 如无一候选人获得第(2)项所规定的多数票，在随后票选中获得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多数票或多数以上票的候选人将被视为获得明确和明显多数票，该候选人应被任命为总干事。

3. 如果执委会提名一名人选，卫生大会应以出席及投票表决会员国三分之二多数票作出决定。

第一〇九条

执委会的提名如被卫生大会否决，执委会应于条件许可下尽速作出新入选提名，并注意此事宜在该届卫生大会结束前解决。

第一一〇条

聘任书需经卫生大会批准，由卫生大会主席以本组织名义与总干事共同签署。

附件 4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和《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拟议修正案¹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十八条目前的文本	《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十八条拟议修订的文本
(.....) 遇有投票表决需要时, 大会主席应在出席代表团中任命两名检票员协助计算选票。	(.....) 遇有投票表决需要时, 大会主席应在出席代表团中任命两名 或两名以上 检票员协助计算选票。

《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目前的文本	《无记名投票选举指导原则》拟议修订的文本
原则 1. 票选开始前, 主席应将投票权的会员国名单和候选人名单交给他所任命的两位计票员。 (.....)	票选开始前, 主席应将投票权的会员国名单和候选人名单交给他所任命的 两位 计票员。 (.....)
原则 3. 计票员应该验明空票箱, 加锁后, 钥匙交主席。	计票员应该验明空票箱 或各个空票箱 , 加锁后, 钥匙交主席。
原则 4. 按照会员国国名字母顺序 ² 依次唱名进行投票, 抽签决定起始投票的会员国。唱名用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进行。	除卫生大会另有决定外 , 按照会员国国名字母顺序 ² 依次唱名进行投票, 抽签决定起始投票的会员国。唱名用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进行。
原则 7. 票箱打开后, 计票员应查点票数, 如票数与投票人数不符, 主席应宣布票选无效, 再次进行投票。	一个或多个 票箱打开后, 计票员应查点票数, 如票数与投票人数不符, 主席应宣布票选无效, 再次进行投票。

= = =

¹ 见 EB140(2)号决定 (2017 年), 附件。

² 根据《世界卫生大会议事规则》第七十二条。